

**福建警察学院**

**2021 - 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2 年 11 月

## 目录

引言	1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2
三、在校学生情况	3
四、生源质量情况	3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4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4
二、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6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6
四、教学用房情况	7
五、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7
六、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7
七、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8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9
一、专业建设	9
二、课程建设	10
三、教材建设	10
四、实践教学	11
五、创新创业教育	13
六、教学改革	13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14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14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15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6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18
一、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18
二、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18
三、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19
四、教学管理与服务,开展专业评估、认证情况	20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21
一、毕业情况、学位授予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21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21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	21
四、毕业生成就	22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23
一、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导向,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23
二、打造跨学科优势平台,发挥学院综合功能作用	24

第八部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	25
一、加强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 .....	25
二、深化考核激励机制改革 .....	25
三、全面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 .....	26
附件 .....	27

## 引言

福建警察学院是一所以培养公安、司法警察高等应用型人才为主、实行警务化管理的全日制警察本科院校。学院前身是建于1949年8月的福建省警务干部学校，1980年成立福建省人民警察学校，1984年10月在干校基础上创办福建公安专科学校，1994年4月更名为福建公安高等专科学校，2000年4月两校合并。2007年5月，经教育部和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学校正式升格为福建警察学院。

学院发挥学科专业特色优势，积极服务公安司法工作，服务社会，先后被确定为联合国毒品与犯罪问题办公室“中国东南部打击苯丙胺类毒品制贩活动（G75）项目培训中心”、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基地、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刑事科学技术专业训练基地，福建省中级警官培训基地、公安民警心理训练基地、国内安全保卫训练基地、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福建省网络安全实训基地、经侦数据实战实验室、福建省继续教育基地、福建省公务员培训基地。

学院积极与国境外国家和地区的警察机关、教育科研机构及人员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与合作。每年举办“国际警务实战论坛”，邀请国内外警学专家、学者和实战部门业务骨干来院讲学、交流和培训，为公安机关和学院师生开展高层次警务学术交流学习提供高端平台。2010年以来，学院积极承办东南亚、中东、非洲、南美洲等地区19个国家外警培训班，多次出国执行援教任务，有力地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2021-2022学年，学院牢牢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安工作的“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作为建警治警的总方略、办学治校的总纲领、人才培养的总指引，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着力培养德法双修、文武兼备的专门人才，努力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应用型的警察院校。

##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人才培养目标：**学院坚持教学训练为警务工作服务、为警察队伍建设服务、为福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这一根本任务，以服务行业为己任，培养和造就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具有较扎实的学科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创新精神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公安、司法人才和福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相关专业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面向福建，立足公安、司法系统，服务社会，兼顾社会对相关人才的需求，为福建公安、司法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利用学科专业优势，通过开展外警培训积极服务国家外交和国际警务合作。

##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院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主体学科和公安类、司法类专业为核心，以法学、工学和管理学等学科专业为支撑，逐步形成了符合公安、司法实践发展要求，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截至 2022 年，学院共设置了 14 个本科专业，涵盖法学、管理学、工学 3 大学科门类 5 个专业类，其中公安类专业 10 个（治安学、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国内安全保卫、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禁毒学、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司法类 1 个（监狱学）。

表 1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简表

学科门类	专业类	专业名称	占总专业数的比例
法学	公安学类	治安学、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国内安全保卫、禁毒学	57.14%
	法学类	监狱学、法学	
工学	公安技术类	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	35.71%
	计算机类	信息安全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行政管理	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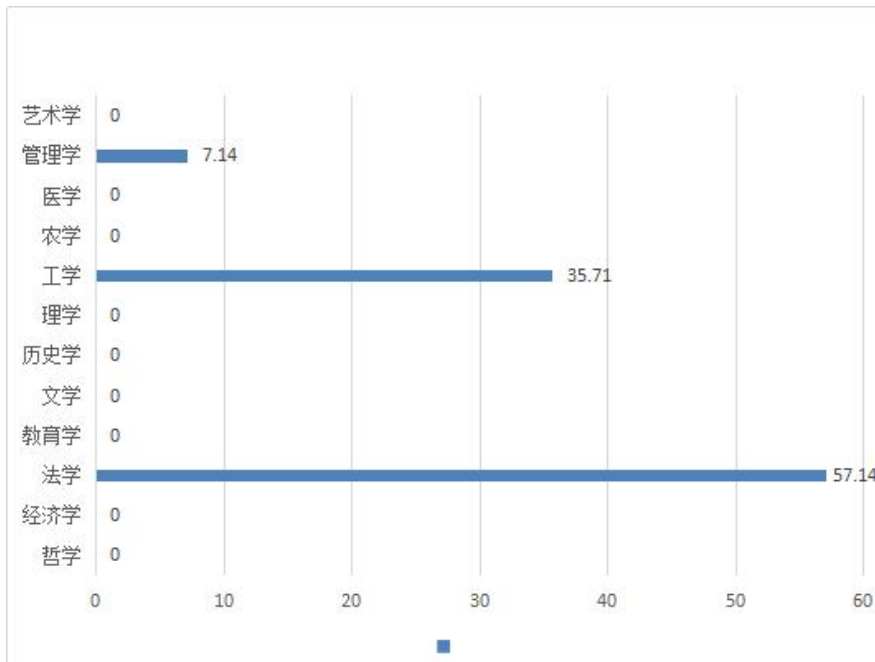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 三、在校学生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院共有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4648 人（一年级 1174 人，二年级 1154 人，三年级 1154 人，四年级 1166 人）。目前学院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4664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 100%。

### 四、生源质量情况

2022 年，学院有 14 个本科专业招生，其中 11 个公安、司法类专业面向福建省招生（注：比 2021 年新增 1 个公安类专业：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3 个普通类专业继续面向福建、安徽、河南、陕西四省招生。福建省 2021 年起开始实施新高考改革，按物理、历史分类招生。安徽、河南、陕西三省仍按文理分类招生。招生计划数 1180 人（福建省内招生计划 1118 人），实际录取数 1180 人（其中公安类本科提前批 520 人、司法类本科提前批 110 人、普通类本科批/本科二批 550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录取新生实际报到数 1167 人，实际报到率达到 98.9%。

2022 年生源质量总体较好，在省内同类院校中排在前列。其中福建省历史类最高分超过当年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相当于本一批录取控制线）63 分，物理类最高分超过当年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 99 分；共有 562 人达到或超过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其中公安类专业 426 人，司法类专业 90 人，普通类专业 46 人。具体生源情况见表 2。

表 2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录取数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与 批次最低控制线的 差值(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文科	理科	不分 文理
福建省	提前批招生	139	491	0	468	428	0	80	124	0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172	316	0	468	428	0	55	80	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8	14	0	456	400	0	68	104	0
安徽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10	20	0	480	435	0	42	53	0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3	7	0	400	344	0	75	93	0

##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学院现有教职工 436 人（在编人员），其中专任教师 263 人、外聘教师（含教官）57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291.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21:1。学院全日制在校生 4664 人，生师比为 16:1。

学院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出台《福建警察学院博士人才引进规定》以来，本学年引进博士人才 19 人，还通过公开招聘教师、从全省公安机关选派客座、兼职教官、加强教师培养培训等措施，持续改善教师队伍数量、结构和素质。目前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18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69.96%；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116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4.10%；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215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1.74%。

表 3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63	/	57	/
职称	正高级	31	11.79	12	21.05
	其中教授	30	11.41	5	8.77
	副高级	85	32.32	13	22.81
	其中副教授	83	31.56	0	0.00
	中级	131	49.81	17	29.82
	其中讲师	119	45.25	1	1.75
	初级	13	4.94	3	5.26
	其中助教	10	3.80	0	0.00
	未评级	3	1.14	12	21.05
最高学位	博士	59	22.43	10	17.54
	硕士	156	59.32	35	61.40
	学士	44	16.73	10	17.54
	无学位	4	1.52	2	3.51
年龄	35 岁及以下	73	27.76	6	10.53
	36-45 岁	89	33.84	35	61.40
	46-55 岁	79	30.04	13	22.81
	56 岁及以上	22	8.37	3	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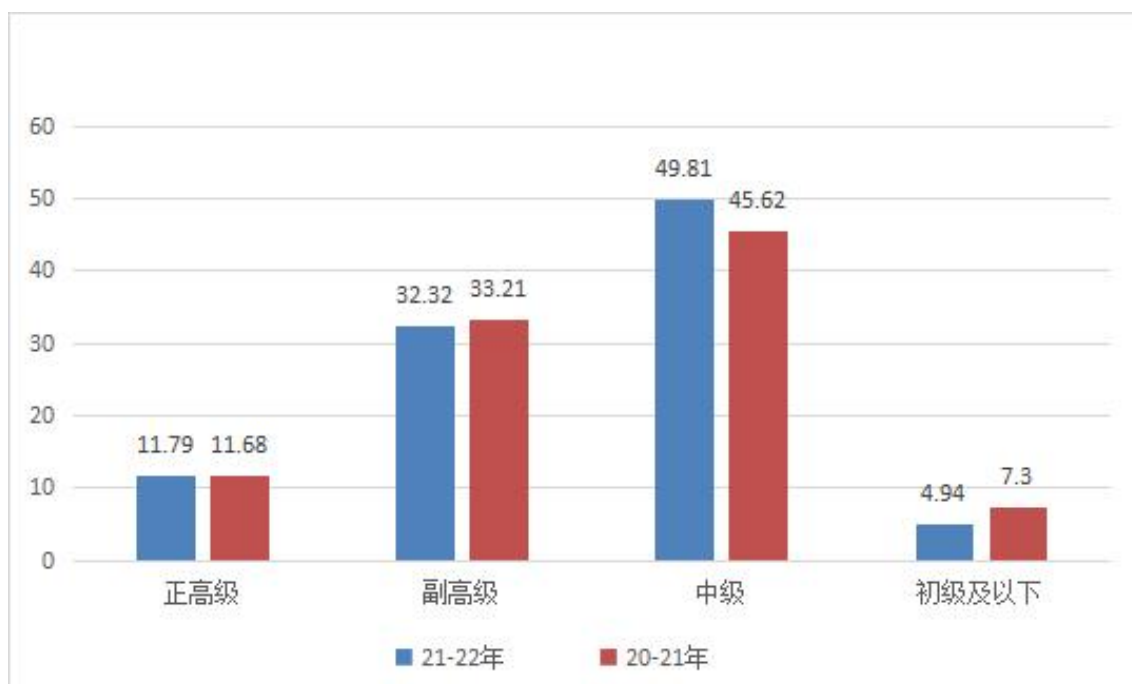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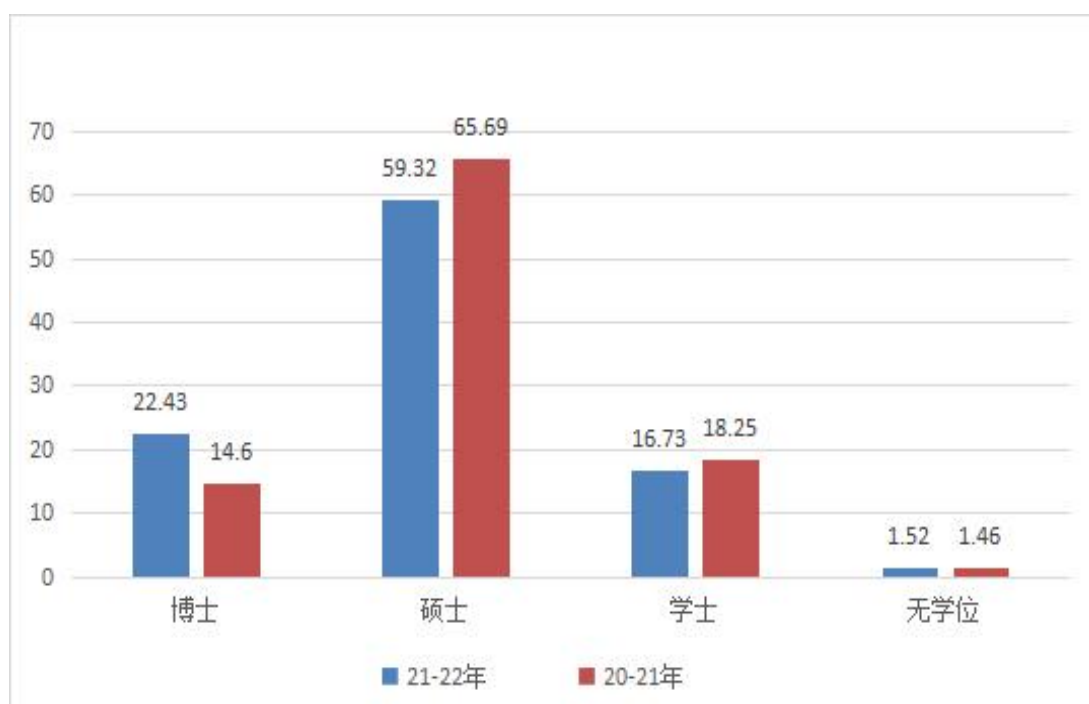


图 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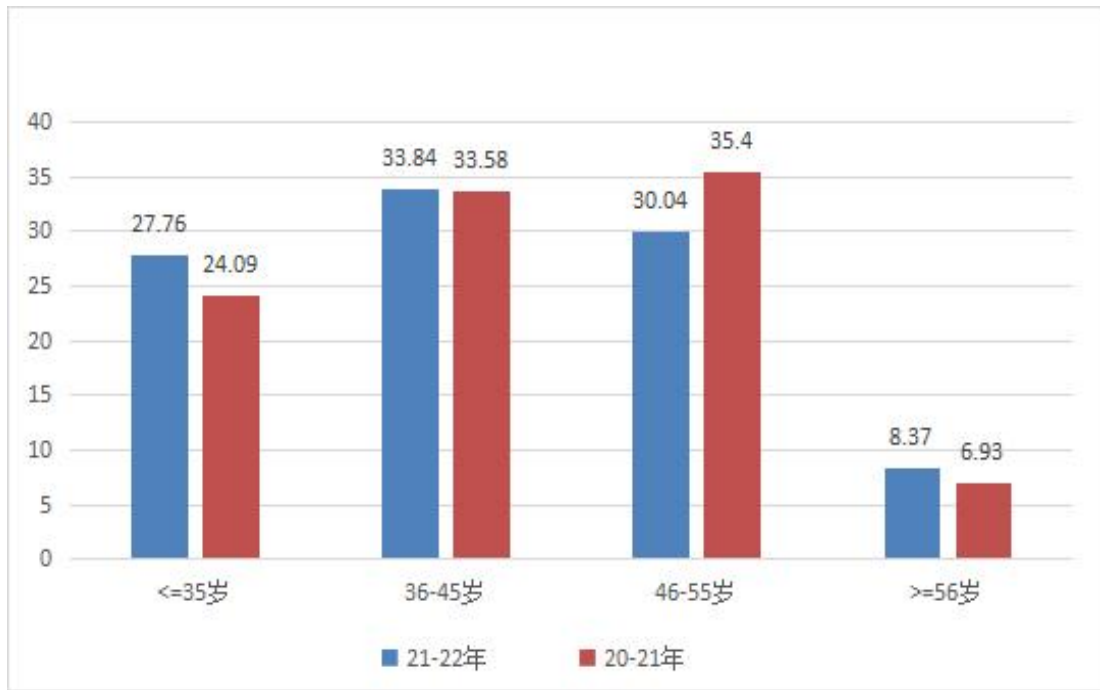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院建有省级教学团队5个，省级慕课应用型本科教学团队1个，省级网信人才培养示范基地1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5个，省级人才模式培养创新实验区3个。本学年，有7名教师入选“省级高层次人才”。

## 二、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本学年学院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215门，占总课程门数的57.03%；课程门次数为663，占开课总门次的49.18%。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91门，占总课程门数的24.14%；课程门次数为267，占开课总门次的19.81%。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153门，占总课程门数的40.58%；课程门次数为421，占开课总门次的31.23%。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教师33人，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89.19%。主讲本科课程的省级教学名师6人，占比为100%。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14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42.42%。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47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43.52%。

##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院持续加大教学经费投入，为本科教学质量提升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2021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6208.48万元，比上年增长21.85%，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43.42%。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352.19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179.25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13311.49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755.12元，生均实习经费为384.33元。

## 四、教学用房情况

学院总占地面积 34.2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6.26 万 m<sup>2</sup>。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79215.0m<sup>2</sup>，其中教室面积 16341.0m<sup>2</sup>（含智慧教室面积 1680.0m<sup>2</sup>），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8223.0m<sup>2</sup>。拥有体育馆面积 7928.0m<sup>2</sup>，运动场面积 42900.0m<sup>2</sup>。生均面积详见表 4。

表 4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342000.0	73.33
建筑面积	162551.0	34.85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79215.0	16.98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8223.0	3.91
体育馆面积	7928.0	1.70
运动场面积	42900.0	9.20

## 五、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院现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5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7 个。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1.06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27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235.41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13.22%。有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4242 台（套），合计总值 0.680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96 台（套），总值 3317.48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4664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14575.75 元。

2021-2022 学年，学院制定《福建警察学院实训场馆管理办法（试行）》，根据实验室性质实行分类分级管理；落实“实战有所需，教学必有应”的要求，建设学院无人机教研中心和荆溪校区无人机驾驶培训基地，实现学院警用无人机教学培训“零”的突破；危废暂存柜投入试运行，提升实验室危化品安全管理能力；更新实验教学仪器设备配置，提高信息化水平和大数据应用，贴近公安实战，增强实验教学在服务培养实战型、综合型人才的能力。

## 六、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学院图书馆功能完备，可为读者提供外借、阅览、参考咨询、文献检索与传递、信息素质教育等常规服务，以及课题咨询、定题检索、专题文摘等学科服务；开展阅读推广工作，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业务系统采用北京创讯未来软件技

术有限公司的 Melinets 8，系统功能满足日常业务需要。2018 年加入福建省高校数字图书馆联盟（FULink），成立福建省高校数字图书馆福建警察学院分馆，可提供 7.6 亿多篇电子文献；2020 年建成图书馆统一检索平台，可提供约 11.1 亿条中外文学术资源元数据，进一步提升了图书馆文献资源保障能力。馆内数字资源通过校园计算机网络为读者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全天候服务。

学院图书馆形成了以社会科学为主、公安法律类为重点的多学科协调发展、各种载体互补的文献资源体系。此外，结合区位优势，加强台湾相关文献的收藏，目前已馆藏 6000 多册台版警政、法律类书籍，为开展涉台研究提供文献支持。截止 2021 年，学院拥有图书馆 1 个（含荆溪校区资料室），图书馆总面积 11246 平方米，阅览室座位数 938 个。拥有纸质图书 54.42 万册，当年新增 12092 册，生均 116.67 册；拥有纸质期刊 310 种，电子期刊 0.99 万种，电子图书 40.7 万种，全文数据库 5 种 10 个；2021 年图书流通量 12.30 万册次，电子资源年访问量达到 30.29 万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21.12 万篇次。

## 七、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学院已建成多网融合、应用广泛的校园网，实现有线、无线双覆盖，已完成 IPv6 升级改造，推动我院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目前，学院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00Mbps，校园网出口带宽 3750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2283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500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8.5GB。校园网建立起覆盖学院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的信息化保障体系，完善了信息系统的整合及教学资源开发利用。其中，建设了办公自动化（OA）系统、教务管理系统、科研管理系统、易班校本化应用、网络教学管理系统（慕课平台）、校园一卡通系统、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标准化考场监控平台、教学督导平台、后台支撑的数据库平台（Oracle、SQL Server）等以及配套相应的服务器，同时，构建学院公共网络存储系统，确保学院重要数据资源的安全备份。

学院稳步推进信息化教学生态环境建设，促进了信息技术与教学的融合。目前，学院建成教学指挥中心 1 间、智慧教室 8 间、教室信息化改造 63 间，学术报告厅信息化改造 1 间，运用流媒体技术、智能识别、网络无线传输、物联网技术装备教室的教学环境，推动了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升，为课堂教学模式变革提供了信息化环境。

##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专业建设

#### （一）科学规划，构建特色鲜明学科专业发展格局

突出公安特色，立足公安司法，形成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为主体学科，10个公安类专业为核心，适应警务发展、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学院继续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注重特色专业培育，其中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和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和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和监狱学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治安学、侦查学专业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专业为福建省高等学院服务产业特色专业建设点。

#### （二）严格对标，科学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对照教育部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按照“突出忠诚教育，加强综合素质，打牢专业基础，强化实战能力”的指导思想，继续梳理完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课程体系。强化实践教学部分，继续通过课程实验实训、专业综合实训、学科技能竞赛，以及暑期社会实践、专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撰写、公益劳动、创新训练等多种形式，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公安司法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均在30%以上，其他普通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在30%左右；各专业均开设了专门的创新创业教育公共课程，计4个学分，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修订创新学分认定制度，完善人才的双创培养。

#### （三）多措并举，加强专业师资队伍培养

一方面，制定学院《专业负责人培养对象选拔和培养办法》，根据学科专业建设的需要遴选专业负责人，明确其职责。另一方面，积极引进人才，充实专业师资队伍。通过新引进博士，调入专任教师，公开招录紧缺专业专任教师，遴选公安业务骨干担任兼职教官等多种方式充实提升教师队伍数量和质量。同时加强教师培养培训，提高专业师资队伍整体素质和水平。一是完善公安专业教师实践锻炼制度，实行公安专业教师每3年到实战部门锻炼不少于6个月、新教师入职3年内参加不少于1年的公安实践锻炼，建立健全与干部人事制度挂钩的驻校教官、兼职教官制度和校局业务骨干双向交流制度。二是实施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实施应用型名师团队建设工程，坚持以重点学科专业建设、重大科研项目为依托，有计划、成梯次培养教学名师、学科专业带头人。三是组织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举办教师课程思政教学竞赛，选树了一批课程思政教学中青年先进教师，带动促进教师课程思政能力的提升。四是积极支持教师参加各类研讨会、培训，到名校和国外进修访学，邀请省内外专家、学者到校开设讲座，帮助教师更新理念、拓宽视野。

## 二、课程建设

### （一）课程开设基本情况

学院 2021-2022 学年共开设课程 377 门，共计 1348 门次。现有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5 门，MOOC 课程 25 门，SPOC 课程 1 门。

表 5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1.06	9.20	1.52
	上学年	0.96	5.56	3.64
31-60 人	本学年	60.81	19.54	79.85
	上学年	58.31	15.74	73.18
61-90 人	本学年	12.50	12.64	4.69
	上学年	10.60	12.96	4.66
90 人以上	本学年	25.64	58.62	13.94
	上学年	30.12	65.74	18.51

### （二）课程建设情况

一是完善课程体系。严格按照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根据学院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进一步完善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课程体系，加强公安司法类专业通识课程，提高实践教学比例，将实战内涵融入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各个环节，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更加符合应用型警务人才培养需要；同时注重素质教育，2021-2022 学年继续开设 3 门创新创业课程和 8 门美育课程，增加选修课程，鼓励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培养创新思维，开阔视野，提升人文科学素养，并开设了《艺术导论》《网络创业理论与实践》《创新思维训练》等多门慕课，引入优秀课程补充教学。二是加强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本学年共新增 8 门课程入选省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3 门课程入选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本科课程，3 门课程入围省教育厅推荐申报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名单，1 门课程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5 门课程上线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福建省智慧教育平台。三是扎实推进网络教学平台建设工作。积极自建“金课”，与福建省高校在线教育联盟、智慧树等平台合作共享校外课程资源，为学生提供多途径的网络教学服务。

## 三、教材建设

学院一贯重视教材选用和建设等方面工作，坚持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优先在国家公布的目录中选用公共基础必修课、学科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优先选用近 3 年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国家级、省级获奖优秀教材、精品教材，定期开展教材使用情况评估，保证教材质量。按照每年更新的

“马工程”教材目录，对照目录内课程选用相关教材，“马工程”教材的使用率和覆盖率逐年提高至 100%。

2021 年，学院教师主编出版了《民法教程（修改版第四版）》和《侦查学实训教程》2 部教材。

## 四、实践教学

学院不断强化实践教学，搭建了较为完整的实践教学体系，突出应用能力培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 （一）重视实验实训教学

学院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开设实验实训课程、设计实验实训项目，注重在理论课和前期实践教学完成后，开展综合性、模拟性实验实训，所有专业均在最后一学年开展为期一周的综合模拟实训，通过模拟设计实战场景，综合运用四年所学，对学生实战技能的培养和提高产生了很好的效果。学院各专业平均总学分为 177 学分，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数为 59.32 学分，占比为 33.46%。

本学年，学院继续在警务综合模拟实训楼建设与公安基层办案密切相关、公安科技发展同步的仿真实训场所、公安网络空间安全实训中心和多功能心理健康训练中心，更新实验仪器设备，提升了专业实验室服务实践教学的能力。同时，不断丰富网络化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开展线上线下优势互补的实验实训教学。一是继续使用面向全院多学科、多专业服务的 6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和 7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二是在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大背景下，强化社会实践类课程建设，本年度获批 3 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丰富了实践教学方式方法。

### （二）合理安排集中实践教学环节

学院自 2018 级起对照国标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照国标要求设置相应比例的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包含暑期社会实践、专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等环节。2019 级、2020 级均在 2018 版框架上做了微调，确保实践教学环节更为科学，更好地为人才培养服务。

学院一贯重视在校生的假期社会实践，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均要求学生在第一学年的暑假完成 4 周的社会实践，第二学年的暑假完成 2 周的思政社会实践。公安类专业、司法类专业和普通类专业分别要求在第六学期、第七学期完成 20 周、16 周的专业实习，对标完成专业实习任务。本学年，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公安类专业 585 人分赴全省 9 个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的 25 个实习基地开展专业实习；司法类专业 80 人安排在 4 个监狱实习点和新增的福州市公安局监管支队 4 个看守所实习点开展专业实习；普通类专业 492 人按照各系安排以集中和分散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实习工作。本年度，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按常规进度推进相关工作，各系共提供了 1166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共有 166 名教师以及 7 名外聘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0.00%，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6.74 人。

### （三）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活动

学院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暑期支教、反邪教、禁毒宣传、义务献血等各类社会公益志愿服务、安全保卫、文明城市创建、警民共建等社会实践活动，将社会实践环节纳入教学计划。本学年人才培养方案在修订时仍然延续 2018 版的要求，学生在校期间必须修满 4 个社会实践学分和 2 个公益劳动学分，校内利用劳动周组织学生参与劳动。此外，学院还积极引导他们走出校门，深入基层、深入社会，增强社会责任感，在服务社会中成长成才。学院学生在各类大型活动安保中的表现非常突出。

暑期，学院在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积极宣传优秀实践成果的基础上，组建了“党史学习教育团”“乡村振兴促进团”“发展成就观察团”“红色筑梦之旅”“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百校进百村’专项活动”“‘河小禹’专项活动”等十二支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队，在省内各地市深入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依托省内红色资源，开展党史学习实践；深入调研乡土乡村，助力乡村振兴建设；追随总书记足迹，开展发展成就观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百校进百村”专项实践；保护母亲河，开展“河小禹”专项实践。校团委微信公众号开辟了“暑期‘三下乡’”专栏，宣传报道各支实践队活动开展情况。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 （四）强化校局合作，建立同城一体化

学院继续与省公安厅刑技、禁毒、国保等业务部门、各地市公安机关以及监狱部门、法院、检察院等单位建立了包括人才培养、对口业务交流、教官选派、教师“双师”素质培养、挂职锻炼、学生实践、科研协作等全方位的协作关系，初步形成了一整套互动式教学训练机制，一方面提高了教师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升了教学水平，另一方面扩大了师生的视野，提高了人才培养水平。同时安排教师带队实习或下基层实践锻炼，不断增强教师对警情社情的认识，提升实践教学能力。本年度还聘任 3 名行业精英为客座教授、41 名行业优秀人才为客座、兼职教官。

2021 年，学院与福州市公安局签署“同城一体化”融合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充分发挥双方“前沿阵地”和“后方智库”的作用，突出实战引领，深化校局合作，在着力解决实战难题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学院人才培养的广度和宽度，助力学院创建全国重点公安院校、申办警务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全面提升办学

层次与水平。

学院充分发挥特色优势作用，大力开展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与基层公安机关建立课题共议互研机制，合作搞科研，合作办案，服务国家安全战略和对台工作大局，面向实战开展应用研究、咨政服务和对台交流合作成效明显。建有省级科研平台 9 个（含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省级优秀科普教育基地 1 个、省级国家安全研究平台 1 个、院级科研机构 19 所。其中数字福建社会安全大数据研究所为福建省首批获批建设的 25 家研究所之一，社会安全治理研究中心为省重点智库培育单位。

##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3 门，开设职业生涯规划及就业指导课程 1 门，要求在校生在校期间须修满 4 个学分的创新创业学分。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院还专门出台了《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实施方案》，一方面各专业开设专门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块，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另一方面继续利用现有建成创新创业基地，同时利用校园升级改造的契机，在学院西南角、实训大楼新建多个创新创业基地，为学生各类双创活动提供更多场所，开展创业项目培训，创立创新创业奖学金 10 万元，开展 10 多场创新创业类主题讲座和培训，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创新创业活动。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3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67 人，鼓励师生参与创新创业培训。截至本年度，学院共有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7 个，其中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 4 个，大学生创业园 2 个，众创空间 1 个。

本学年学院共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02 项，400 人次参与各类项目，其中国家级项目 22 项，省级项目 44 项，校级项目 36 项；推荐 2 项国家级项目参与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本年度共计 412 人次参与创新创业竞赛，计算机与信息安全管理系程仲汉指导的学生团队项目获得福建省“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铜奖。

## 六、教学改革

### （一）积极开展教学改革研究

在“双一流”建设背景下，学院大力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和一流课程建设，制定一流本科专业申报规划，遴选建设一批优质课程，推动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课程申报工作。坚持实战有所需、学院必有应，新增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技术专业，立足学院学科专业优势申报公安政治工作、海外安全管理和应急管理实战亟需本科专业。探索与福州大学、福建师范大学、福建农林大学等学校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推动传统专业转型升级，打造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



与战术、治安学、监狱学等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学年，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获批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监狱学专业获批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新增 11 门省级一流课程。

近年来，学院积极开展各类教学改革，通过教改项目立项等方式鼓励教师参与专业、课程、教材等多项教学改革。本学年我校教师主持建设省部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6 项，建设经费达 50 万元，1 个项目入选省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 门课程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 （二）努力探索教学改革实践

坚持政治建校，突出忠诚教育，实施思政课程+课程思政改革，进一步深化“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统筹衔接理论与实践、教学与实战、课堂与现场等培养环节，探索建立重大案事件、重大涉警舆情等第一时间还原总结和“进课堂”机制；建立公安业务内容更新机制，及时把反恐维稳、打击新型犯罪、舆情分析和导控等实战前沿动态纳入课程内容；加强具有公安院校特色的公共基础课教学改革；完善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体系，加强基于警务实战训练需要的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训练、精品案例战例“三大资源库”建设，适应“智慧警务”提升公安类学生执法办案信息化应用水平。

## （三）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一是组织全院教师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进行认真学习和研讨，要求各专业结合各自专业特点，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融入课堂，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二是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学院按照《关于深化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意见》精神，积极推动思想政治教育进教材、进课堂和进头脑。组织全体专任教师参加课程思政专题学习培训，开展“课程思政”督导活动，制定出台了《福建警察学院课程思政检查评价办法（试行）》，并将课程思政检查作为专项纳入教师年度考核。

#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明确。学院坚持教学训练为警务工作服务、为警察队伍建设服务、为福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这一根本任务，以服务行业为己任，培养和造就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具有较扎实的学科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创新精神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公安、司法人才和福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相关专业人才。

人才培养特色鲜明。注重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一是德育为先，强调忠诚警魂

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警察职业核心能力，提高学生对公安工作的职业认同感、自豪感、事业心、责任感和荣誉感。通过对现有课程体系、教学环节、教学手段以及教学资源配的科学优化和大胆创新，注重学生忠诚警魂和警察职业精神的培养，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及公安队伍建设的需要。二是融入全程，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面向全体学生，对接社会需求和公安工作需求，着重加强社会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的培养，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加强创新创业师资力量建设，搭建创新创业多元平台，广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成果交流，把创新创业教育渗透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各方面。三是优化课程体系，突出实用性。加强通识教育课程的建设，开阔学生视野，提升学生人文科学素养，融价值塑造、通用能力培养、核心知识获取为一体；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照国标，根据学院人才培养总目标定位及专业基础和学科特色，合理确定专业培养目标和规格，科学构建课程体系，注重课程设置与培养目标、基本规格和毕业要求的匹配度；坚持校局校企合作，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应用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结合为途径，形成产教融合、校局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应用能力培养。四是强化素质教育，建立综合素质培养体系。把科学精神、人文素养的培养引入到课堂教学中来，形成知识、能力、精神、素养、思维结构的新人才培养模式，科学辩证地处理好知识与技能、专业教育与素质教育之间的关系。

人才培养与社会人才需求适配度高。人才培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的理念，结合学院实际执行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编写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围绕行业和社会经济发展实际需要，培养较强的理论素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现代警务人才和相关专业人才；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注重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注重学生职业能力的培养和第二课堂能力的互动，培养具有创新创业能力和职业能力的创新人才；建立以提高实践应用能力为引领的人才培养流程，强化校局、校企合作，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特色，加强实践环节教育，以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现代警务人才需求的新要求和新变化。

##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严格落实《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全面开展专业“对标”建设。2021版各专业培养方案对照“国标”及遵循公安类专业人才培养规律，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微调。本学年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全面落实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按照《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闽委教育〔2022〕1号）》的要求，全院在原有劳动教育（实践）课基础上，新增

劳动教育（理论）课程，2学分，共32学时。按照“突出忠诚教育，加强综合素质，打牢专业基础，强化实战能力”的指导思想，公安司法类专业构建“通识类课程+公安业务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实践环节”体系，普通类专业构建“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实践环节”的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建设力求使学生的学习由浅入深，既有宽泛扎实的基础知识，又有较深的专业知识和一定的研究创新能力，并使得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相辅相成，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培养方案突出贴近实战特点，根据深入公安一线调研结果，为进一步解决教学与基层一线公安部门业务脱节这一问题，全面梳理各专业每门课程，明确列出每一门课的实验实训内容清单，进一步优化实验实训内容，有针对性地解决教学过程偏重理论，对实践问题的关注不够的问题。形成“三个结合、四大模块”的实践教学体系，注重知识向能力的转化。“三个结合”即基本能力与基本技能、专业能力与专业技能、综合能力与综合技能有机结合；“四大模块”即基础训练、专业技能训练、实习见习、社会实践四个技能训练模块。突出实践教学，公安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均达到35%以上，其他普通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为25%以上；各专业均开设了专门的创新创业教育公共课程，计4个学分，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努力，学生的实践能力、实战能力和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受到各级公安机关的充分肯定和普遍欢迎。

###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学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校、政治育警方针，把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以立德树人、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为根本，以忠诚教育为主线，努力提升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形成了自身鲜明的特色。围绕“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的根本问题，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引领各类课程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课程教学各环节，使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围绕“为谁培养人”的原则问题，通过大力整合各类忠诚教育资源，建设忠诚教育展览馆、校史馆等系列场馆，精心打造忠诚教育体系；充分借助大型安保平台，积极开展安保实践活动和战时思想政治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标准，一体化建构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从“点、线、面、体”四个维度构建“三全育人”格局，切实把“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推向深入。

积极落实课程思政入课堂、入教材工作，结合学院实际推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本年度立项院级课程思政改革示范课程5门，课程思政教学团队7支，举办课程思政教学竞赛1次，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门。同时根据《高等学校

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福建警察学院课程思政实施方案》，制定出台《福建警察学院课程思政检查评价办法（试行）》，并将其纳入教师年度考核。

## 四、实践教学

### （一）实验教学

2021-2022 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147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2 门。学院现有实验技术人员 26 人，具有高级职称 2 人，占比 7.69%，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9 人，占比 34.62%，全面保障实验教学顺利开展。

实验中心自 2018 年起启用智慧实验室管理平台以来，每学期初要求任课教师将本学期的实验实训课程计划录入系统，统一进行数字化、信息化管理；2021-2022 学年修订《福建警察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规定》等制度，加大实验室的开放力度，设置专门的实验室管理人员，方便师生课外开展实验。疫情期间学院加强实验实训场所管理，在做好原有管理的基础上，完善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在疫情形势出现反复时，积极排定使用时段，分批错时开课，课间安排管理人员及时进行消杀，确保疫情防控期间的实验实训课程等质等量。

### （二）规范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与管理

2021-2022 学年，学院根据修订后的《本科学子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对 2022 届学生的毕业论文从组织管理、选题与写作要求、指导、评阅、答辩、成绩评定、质量监控和归档各个环节进一步加以规范，适应疫情防控线上教学要求，结合学院公安类、司法类和普通类三类学生实习、综合模拟实训等实践时间安排，分别制定毕业论文（设计）指导答辩方案和工作要求，切实组织各系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同时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做好毕业论文（设计）自查和抽查工作，保证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继续使用“毕业设计与管理论文系统”，通过系统加强过程管理。继续利用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对所有学生的论文进行复制比检测，保证论文的学术诚信度。在选题上要求紧密结合公安司法实际和社会实际，注重与实践相结合，突出应用性。

### （三）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学院现有 57 个校外实习基地和 3 个省级校企合作实践教学基地。其中在全省公安系统建有 32 个公安类专业实习基地。这些基地保持长期稳定，能够满足实践教学的需要。学院根据公安类、司法类和普通类学生的学习特点，分别制定实习方案，对集中实习的学生实行“双导师制”，即由学院实习指导教师与基层实战部门的骨干民警组成双导师，实习过程管理规范，实习效果良好。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实习都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学院、实习基地疫情防控要求，实习驻点带队教师和实习生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坚持以属地防疫管理为主的防疫原则，公安司法类专业学生的专业实习在全省各实习基地顺利

开展，达到预期的专业实习目的，未出现因疫情问题未完成实习的情况，顺利保证学生按时毕业。

##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 一、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学院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本科教学工作专题会议，总结教学工作情况，听取教学职能部门的工作汇报，及时研究和解决本科教学工作中的重要问题。院领导将教学工作纳入党委会、院长办公会，以及周、月度例会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教学部门汇报，研究部署教学工作。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定期主持召开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研究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学科研等工作，2021-2022 学年共召开 6 次会议专题研究教学相关工作。建立院领导分工联系教学系（部）制度和院系两级听课制度，深入教学第一线了解教学状况，参与系部教研活动，指导督促日常教学工作。建立领导干部深入联系学生工作方案，试行导师制，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组织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作用，加强教育管理，及时了解和解决广大学生在学习、工作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建立院领导深入基层调研机制，每年院领导带领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赴各地学生实习单位开展走访调研并看望实习生，就人才培养、校局合作和实习实践等工作与就业单位开展座谈，并在此基础上组织 2021 版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修）订工作，不断优化提升学校应用型人才的培养质量和层次水平。

学院各级领导班子均有一定的教育管理和教学工作经历，认真钻研教学工作和教学管理理论。2022 年 5 月，学院党委书记游晔同志在《公安教育》上发表论文《校局“同城一体化”的内涵与路径——以福建警察学院与福州市公安局“同城一体化”建设为例》一文；2022 年 2 月，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张文东同志在《中国高教研究》上发表论文《推动两岸融合发展的高等教育支撑体系探略》一文，同年 6 月，在《福建警察学院学报》上发表论文《全球报警体系视野下的中国特色“漳州 110”研究》。

### 二、学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 （一）坚持立德树人，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院围绕人才培养目标要求，建立教学质量保障机制，不断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一是加强教学管理规范化。推进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明确了学院党委、各级教学管理部门及服务教学职能部门的职责，全面保障教学质量。推进学院一流课程建设，落实《福建警察学院“大力推进教学方法改革，全面提升课堂教学质量”活动实施方案》，完成“教学方法专题培训”，做好集中培训、集体备课和说课。二是加强教学活动保障工作。坚持教学优先，重点保障

教学经费投入，优先进行教学设施和实验室建设，保障图书资料和教学信息化建设，有效改善了教学条件；每年均编制教师培养专项预算，用于培养、选送教师进修、学习，提高学历层次、学识水平和教学能力；坚持管理服务教学，推行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全院上下形成了以人才培养工作为中心、以学生为本，一切工作服务师生、服务教学的良好局面。三是加强教学质量监控。通过课堂听课、教学检查、教学评估、毕业生跟踪调查等方式开展教学质量监控，定期对教务处及 11 个系部的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进行检查通报，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正步入常态化轨道，质量管理意识和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坚持领导干部听课制度，领导干部通过深入教学一线听课及时发现问题，对学校课堂教学、教学条件保障等各方面做出评价、提出意见和建议。加强日常教学检查督导，组织各系部督导听评课、日常教学检查和学生教学信息员反馈，安排学生定期开展评教工作，做好教学评价。

## （二）完善制度，用制度保障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落实

建立健全涵盖本科教学主要方面和教学管理主要环节的规章制度，逐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在政策制定、队伍建设、收入分配、职务晋升、经费投入等方面优先考虑教学需要和教师培养，最大程度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加强教学管理规范化，推进《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教学奖励实施办法》《教学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办法》等 15 项教学管理方面制度的制定（修订）工作；制定《福建警察学院学生创新训练学分认定办法》，进一步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实践能力。加强课程建设，进一步推动一流课程建设，确定《治安案件查处》等 15 门课程为 2020 年一流课程建设名单，积极推进教学视频拍摄。以疫情期间大规模在线教学为契机，全面推进“课堂革命”，给予“公安院校大规模在线教学实践与探索”等 20 个在线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建设，有力保障“课程革命”持续进行。坚持教学优先，重点保障教学经费投入，优先进行教学设施和实验室建设，保障图书资料和教学信息化建设，有效改善了教学条件；每年均编制教师培养专项预算，用于培养、选送教师进修、学习，提高学历层次、学识水平和教学能力；坚持管理服务教学，推行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全院上下形成了以人才培养工作为中心、以学生为本，一切工作服务师生、服务教学的良好局面。

## 三、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 （一）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一是加强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建立了校、教务处、系部三级教学督导和教学检查人员队伍，重视教学管理队伍培训。一方面“请进来”，邀请省内外院校专家对教学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培训，聘任校外高级人才为学院督导；另一方面“走

出去”，教务处积极下沉到公安基层一线或是各系部了解人才培养需求和教学情况。二是促进管理重心下移。开展系部教学管理工作评价考核，设置系部督导队伍，强化教师教学主体责任，充分发挥系部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主体作用。三是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和运行机制。编制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运行图，明确各个主体在不同层面上实施质量管理的职责和重点，形成院评建办全面负责学院教学质量工作的监督评价，并由院长直接负责；教务处做好教学管理过程中的内部监控；系部、教研室做好本部门和教研室教学质量的监控评价工作的四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教学检查督导人员、教师以及学生信息员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应监控组织机构，监控组织及时督促整改，构建监控、评价、反馈、改进的教学质量保障闭环系统，从根本上把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运行落到实处。

## （二）加强日常各环节监控，严把日常教学关

学院重视日常教学各环节的监管，共有专兼职教学督导 57 人，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1172 学时，校领导听课 46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236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合计 118331 人次。

2021-2022 学年，学院在疫情防控的常态化管理背景下，根据上级关于疫情防控线上线下教学部署的要求，在每个学期开始之初做好相关预案，确保教学工作顺利开展，保证教学质量。同时，继续开展常态教学检查、听评课、试卷论文抽查、学生月评教和学生信息反馈工作。充分利用学院教学督导、系部教学督导和学院教学检查人员对全院的教学工作开展全覆盖式的质量监督，严把日常教学质量关，通过集体备课、同行听评课、督导听课，教学检查巡查、学生教学信息员反馈和学生评教等多角度、多渠道地监控课堂情况，监控整个教学过程。

此外，本学年学院继续积极推动“课程思政”进课堂，各系部制定“课程思政”检查评价方案，继续将“课程思政”相关标准列入督导听评课和学生评教的评价指标，作为评价课堂质量指标体系中的重要一环，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 四、教学管理与服务，开展专业评估、认证情况

学院现有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12 人，其中高级职称 2 人，所占比例为 16.67%；硕士及以上学位 8 人，所占比例为 66.67%。现有系部教学管理人员 23 人，其中高级职称 11 人，所占比例为 47.83%；硕士及以上学位 10 人，所占比例为 43.48%。截止 2022 年，教学管理人员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2 项。

2022 年，根据省教育厅和省学位办相关工作要求，学院国内安全保卫和交通管理工程 2 个专业开展学士学位授予增设考察评审工作，邀请 10 名具有高级职称专家到校评审，最终获得通过。

##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 一、毕业情况、学位授予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 1166 人，均为省内生源，其中公安类专业 598 人，司法类专业 80 人，普通类专业 488 人。男生 797 人，女生 369 人，男女生比例为 2.16:1。截至 8 月 31 日，毕业生中就业人数为 980 人，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为 76.33%；授予学士学位 1165 人，学位授予率为 9.91%。2022 届毕业生中有 21 人考取硕士研究生，考研升学率为 1.8%。

表 6 应届本科生就业去向

毕业生 就业总数	机关 单位	事业 单位	企业	参军 入伍	升 学	出国	参加国家地 方项目就业	灵活 就业	其他
1166	728	4	106	3	21	0	14	14	276

### 二、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

学院历来重视课堂教学质量和学生满意度的监测，每学期定期组织学生对任课教师的课堂教学情况进行测评。测评数据表明，学生对教师课堂教学效果满意度逐步提高。本学年，学生对课堂教学质量测评优秀率为 98.1%，从学生测评和座谈反馈的情况来看，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方法、教学效果评价良好，学生学习满意度较高。

###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

学院注重对毕业生就业质量的跟踪调研与反馈，探索建立毕业生质量评价及人才培养反馈机制。

#### （一）常态开展毕业生就业调查工作

学院坚持每年开展毕业生就业意向问卷调查、就业满意度调查、教育教学工作认可度调查等活动，注重结合日常招聘宣讲推介活动对用人单位展开调研，收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学院就业与培养质量的意见和建议。2014-2021 年，学院连续 8 年发布了《福建警察学院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全面反映学院应届毕业生的就业状况。

#### （二）定期开展专项调研活动

1. 2018 年 5 月-6 月，学院开展 2015-2018 届毕业生就业和培养质量跟踪专项调研活动。通过问卷对本科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进行调研，全面了解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学院人才培养、教育教学和就业工作的满意情况，收集相关评价和建议，为学院下一步做好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出更多应用型现代警务人才和相关人才打好坚实基础。



2. 近年来，学院每年均前往全省 57 个实习基地，看望公安类、司法类、普通类专业实习生，并就学院办学、教学管理、人才培养方案、实习工作等方面展开调研，了解基层科所队对学院教学工作的意见；并定期在学院各教学系召开座谈会，了解师生对教学管理的意见。通过上述实地查看、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形式，全面了解新形势下的公安司法工作对公安司法专业人才培养的要求，收集全省公安司法机关对学院办学、教学管理、人才培养、实习工作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听取各地实践部门和学院师生对公安专业人才培养的意见建议，为进一步提高公安司法专业人才培养的质量提供更好保障。

近年来，毕业生严明的纪律作风、坚韧的意志品质、勤恳的工作态度、良好的团队精神深受用人单位的肯定。用人单位普遍反映毕业生入职后，60%以上能够在半年以内迅速适应和融入岗位，适应性较强，93.97%的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质量感到满意。用人单位在录用我院毕业生时，最看重的素质是“警务化养成”，其次是“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知识和技能”。此外，85%以上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能力素质感到满意，尤其是“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团队精神、组织纪律性、忠诚度”这 4 项的满意度评价均超过 93%。调查也发现，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实践能力、人际交往能力、情绪管理与抗压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的要求逐年逐步提高，尤其是普通类毕业生的用人单位更为重视“人才的自我创新能力”这一方面。

#### 四、毕业生成就

办学以来，学院已为我省政法机关培养输送毕业生 3 万多名，培训在职民警近 10 万人次。目前大部分毕业生已成为各级公安机关的业务骨干，有近一半的毕业生走上了公安政法战线的各级领导岗位，涌现一大批英雄模范。其中，荣获“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称号的校友有 12 人，荣获“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的校友有 41 人。2017 年，在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受到表彰的我省 38 名先进个人中有 16 名是我院校友，优秀校友代表、福建省上杭县公安局古田派出所所长李福民还在大会上做了发言。2020 年，校友陈文荣（莆田市副市长、公安局长）、杨峰（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安局交警支队秩序管理大队副大队长）、陈明月（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等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2022 年，校友施晓健（漳州市公安局蓝田经济开发区派出所警务三队队长、龙文区反诈骗中心主任）当选全国“最美基层民警”称号。

##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经过七十多年公安教育实践的积淀，开办本科教育以来，学院认真总结以往的探索与实践经验，根据本科教育规律和办学层次要求，积极培育并逐步形成了两大办学特色：

### 一、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导向，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 （一）培育警务实战特色

学院历来注重应用型警务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和构建。专科教育时期，“警察指挥与战术教育实战新体系”获第五届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教学、科研、实战（办案）三位一体”警务人才培养模式获福建省教学成果二等奖。2007年“升本”后，学院在原有基础上根据本科层次教育规格和要求，坚持突出“应用和实战”导向，不断探索和创新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模式。2016年根据中央关于一般本科院校向应用型转型的要求和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精神，学院启动新一轮人才培养模式改革。2017年以厦门“金砖会晤”安保实习为契机，全面开展“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度推进校局合作、共同育人，把课堂搬到一线，推行“战中教、战中学、战中练”，把“教学练”贯穿于“战”的全过程，改革成效得到了公安部人事训练局的充分肯定。2019年，省公安厅在我院开展全省公安机关冬季实战大练兵汇报演练，以赛促练、以训促战，在参与过程中我院教官的实战本领、执法能力和综合素质得到提升，为履行好职责提供更加有力的素质保障。

#### （二）创新实践引领改革

2009-2011年，“五个结合，三位一体”治安管理人才培养模式、“两步式教育”框架下的侦查人才培养模式、“既实战又学习”的法庭科学人才培养模式，先后被确定为福建省本科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2014年以来，“应用型现代禁毒人才培养模式探索”“警务实战应用型人才课程体系改革”“公共安全管理应用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获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2017年，“创建司法鉴定国家认可实验室，提升实验教学警务实战化水平”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侦查学虚拟仿真实验实训教学研究与实践”“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建设”荣获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2018年，刑技系“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建设”、侦查系“侦查学虚拟仿真实验实训教学研究与实践”分别荣获全国公安高等教育部级教学成果一、二等奖；警训部“创建公安院校警务实战教学训练‘2+2’新模式”获全国学校体育教学、训练、竞赛及条件保障体系建设优秀改革成果奖；“警察院校实战化教学改革与创新”“实施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提升公安技术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2个项目获省本科高校重大教改项目立项；获批省级虚拟仿

真实验教学中心 1 个、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2 项；2019 年，《警务英语》课程获批 2019 年省级精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培育项目，“教研训战”一体化警务英语教学团队获批 2019 年省级慕课应用型本科教学团队；2021 年，《要人警卫》课程获公安部首届外警培训短期项目精品课程大赛第一名。

### （三）校局合作协同育人

作为公安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学院通过与实战部门合作成立专业指导委员会、共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共建共享校内外实训基地、共同研发课程教材、合作开展科研、互派教师教官挂职锻炼、聘请实战部门业务骨干担任兼职教师和学生实习指导老师、共同承担国家重大活动安保、开展在职民警培训任务等多种方式，与公安机关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互惠双赢的合作关系，有效促进了办学理念、学科专业、师资队伍等方面的转型发展，推进了教育教学改革，实现了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素质教育与人才要求的对接，提高了人才培养的水平和质量。2019 年学院与省公安厅共同成立了“福建警察学院实战教学与理论研究‘漳州 110’基地”、“福建省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研究中心”，2020 年成立“福建警察学院驻福州市公安局反恐博士工作站”，吸纳省厅、各地市实战部门的精英力量及学院各系部骨干教师，进一步深化厅校融合、校局合作，发挥专业技术、人才交流优势，创新技战术、成果转化运用，共同提高公安实战的理论研究能力和教育训练水平，为服务公安实战工作作出更加积极的贡献。

## 二、打造跨学科优势平台，发挥学院综合功能作用

### （一）打造跨学科优势平台

为了探索警察高校更好发挥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的有效途径，多年来学院通过创新管理体制和机制，整合全院教学科研资源，积极培育并陆续打造了“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福建基地”“学院司法鉴定中心”“中国东南部禁毒研究中心”“大数据研究中心”等跨学科优势平台。它们的共同特点是体制上突破了行政机构设置，在全校范围内整合人力资源与物质资源，多学科交叉支撑，功能上集教学训练、研究、服务为一体，在学生实践教学、国内外警察培训、重点项目研究、服务社会、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学院教学建设和改革开辟了新的途径。2021 年，“社会安全治理研究中心”被确定为省重点智库培育单位；新增“一带一路”国别和区域警务研究所；“数字福建社会安全大数据研究所”完成“全球治安指数大数据评估系统 V1.0”“社会安全大数据评估系统 V1.0”“扫黑除恶大数据评估系统 V1.0”等 3 项大数据系统自主研发建设工作，并取得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各“平台”所显示出的生机和活力，形成了学校鲜明的办学特色。

## （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是服务社会安全稳定大局。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部署，2017年以来先后派出师生近6000人次，参加厦门“金砖会晤”、上合组织青岛峰会、莆田世界佛教论坛等重大安保活动，均出色完成任务。二是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大局。重视发挥福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优势，积极承办外警培训班，执行出国援教任务，传播中国执法理念，讲好中国警察故事，得到公安部国际合作局的充分肯定，受到教育部国际司的关注，相关中央媒体作了专门报道。2018年12月，中非共和国总统图瓦德拉专门致信习近平总书记，高度赞誉我援外教官团队。三是服务公安建设发展大局。2017年以来共举办各类在职民警培训班175期，合计培训约1.4万人次；研发“警务云大数据融合实战平台（1.0版）”“社会安全大数据评估系统”等大数据应用系统运用于基层，促进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发展；打造福建公安智库，有30多项科研成果投入实战一线获得各级领导批示肯定。

## 第八部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通过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后，学院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取得了明显的工作成效，但还存在有待于提升的地方，主要表现在：学科专业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培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教师绩效评价制度的激励机制尚存在不足。下一步学院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巩固已有成果，对标寻找差距，继续深化整改，走好内涵式发展道路，向建设一流公安院校看齐迈进，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有特色高水平现代化的应用型警察本科院校。

### 一、加强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拔尖人才培育和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力度，不断增加省部级以上高层次人才数量，省级以上各类培育计划、支持计划人选数量。坚持内培外引，打造一批教学名师，建立一批名师工作室。设立专项进修培训和国内外研修基金，有计划地遴选青年教学、科研骨干，参加教育部、省教育厅组织的访问学者、海外访学、出国留学等研修项目。进一步改善教师队伍结构，生师比、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比例、博士学位教师比例、硕士学位以上教师比例、“双师双能型”教师比例、公安专业驻校教官和兼职教官占专业教师比例等重要指标得到明显提升。

### 二、深化考核激励机制改革

落实省委办公厅《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按照《学院教师职称评聘管理办法》《学院教师年度考核办法》，加大教研科研业绩权重，将公务员身份教师教学科研业绩考核结果作为其公务员职级晋升的重要依据。落实《学院公务员身份教师干部绩效管理奖励办法（试行）》，设立超工作量奖。

调整事业编制人员业绩突出奖和超工作量奖的额度，提高奖励标准，加大事业身份教师的教学科研奖励力度。

### 三、全面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

加强省级应用型学科建设，围绕学位点申报的基本设置条件，完善学科建设体系，突出抓好硕士学位授予培育单位建设。发展优势特色专业，加大对6个一流专业建设点特别是3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支持，加强课程资源、教学团队、产教融合等方面的建设，提升专业内涵和建设水平，为提升学院办学层次夯实基础。鼓励跨专业跨学科合作申报，支持优质教学团队申报，以课程建设和项目建设推动专业建设任务落地落实；倡导项目建设与教学成果申报挂钩制，项目建设以酝酿培育教学成果奖为目标，教学成果奖申报以项目申报产出为前提，以此提升项目建设层次和成果档次，提高教学成果奖申报命中率。完善学科队伍结构，整合优势资源，加大重点学科专任教师队伍建设。全力提升科研创新水平，充分认识科研在提升办学层次中的重要作用，落实对教学和科研人才的激励和资助制度，加大对学科带头人和科研骨干的培训，力争在科研建设上有较大进展。

## 附件

## 福建警察学院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序号	数据项	数据值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 生总数的比例	100%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p>学院共有专任教师 263 名，其中正高职称 31 人，副高职称 85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44.11%；博士 59 人，硕士 156 人，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比 81.75%；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73 人，占比 27.76%；双师双能型教师 128 人，占比 46.72%。另有外聘教师 57 人。分专业情况如下：</p> <p>1. 侦查学：专任教师 12 人，高级职称 6 人，占比 50.00%；具有研究生学位 11 人，占比 91.67%；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1 人，占比 7.69%。</p> <p>2. 经济犯罪侦查：专任教师 10 人，高级职称 5 人，占比 50%；具有研究生学位 9 人，占比 9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30%。</p> <p>3. 治安学：专任教师 17 人，高级职称 11 人，占比 64.71%；具有研究生学位 13 人，占比 76.47%；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4 人，占比 23.53%。</p> <p>4. 刑事科学技术：专任教师 31 人，高级职称 12 人，占比 38.71%；具有研究生学位 26 人，占比 83.87%；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13 人，占比 37.14%。</p> <p>5. 法学：专任教师 27 人，高级职称 12 人，占比 44.44%；具有研究生学位 26 人，占比 96.3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6 人，占比 21.43%。</p> <p>6. 行政管理：专任教师 17 人，高级职称 7 人，占比 41.18%；具有研究生学位 15 人，占比 88.24%；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5 人，占比 27.78%。</p> <p>7. 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任教师 18 人，高级职称 4 人，占比 22.22%；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占比 38.89%；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4 人，占比 22.22%。</p> <p>8. 信息安全：专任教师 16 人，高级职称 7 人，占比 43.75%；具有研究生学位 16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18.75%。</p> <p>9. 监狱学：专任教师 13 人，高级职称 4 人，占比 30.77%；具有研究生学位 12 人，占比 92.31%；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5 人，占比 35.71%。</p> <p>10. 国内安全保卫：专任教师 8 人，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37.50%；具有研究生学位 8 人，占比 100%；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37.50%。</p> <p>11. 交通管理工程：专任教师 9 人，高级职称 3 人，占比 33.33%；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占比 77.78%；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占比 33.33%。</p>

		12. 禁毒学:专任教师 8 人, 高级职称 3 人, 占比 37.5%; 具有研究生学位 7 人, 占比 87.5%;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2 人, 占比 25%。 13. 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任教师 9 人, 高级职称 4 人, 占比 44.4%; 具有研究生学位 8 人, 占比 88.89%;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 人, 占比 33.33%。
3	专业设置情况	本科专业总数 14 个, 当年招生 14 个。
4	生师比	全校生师比为 16.00, 分专业生师比为:侦查学 27.19, 经济犯罪侦查 11.80, 刑事科学技术 9.37, 治安学 26.26, 行政管理 27.02, 法学 26.26, 警务指挥与战术 8.71, 信息安全 30.21, 监狱学 24.52, 国内安全保卫 20.63, 交通管理工程 20.80, 禁毒学 14.75, 网络安全与执法 13.05。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27 万元
6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235.41 万元
7	生均纸质图书	116.67 册
8	电子图书	407000 册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6.98 平方米
	其中: 生均实验室面积	0.95 平方米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3311.49 元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3601.98 万元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755.12 元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384.33 元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377 门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专业比例为: 侦查学 35.47%, 经济犯罪侦查 34.72%, 治安学 35.62%, 刑事科学技术 36.77%, 法学 25.15%, 行政管理 28.12%, 警务指挥与战术 35.21%, 信息安全 30.09%, 监狱学 28.05%, 国内安全保卫 35.07%, 交通管理工程 35.39%, 禁毒学 34.72%, 网络安全与执法 35.46%。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分专业比例为: 侦查学 23.08%, 经济犯罪侦查 22.93%, 治安学 22.78%, 刑事科学技术 22.65%, 法学 14.65%, 行政管理 16.00%, 警务指挥与战术 22.89%, 信息安全 24.11%, 监狱学 16.99%, 国内安全保卫 22.89%, 交通管理工程 22.79%, 禁毒学 22.93%, 网络安全与执法 22.79%。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总数比例为 89.19%, 分专业比例为: 侦查学 100%, 经济犯罪侦查 100%, 治安学 75%, 刑事科学技术 100%, 法学 100%, 行政管理 100%,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信息安全

		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0%，禁毒学 100%，网络安全与执法 0%。
18	教授讲授本科专业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全校比例为 19.81%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各专业的基地数量为：侦查学 32 个，经济犯罪侦查 32 个，治安学 32 个，刑事科学技术 32 个，法学 7 个，行政管理 3 个，警务指挥与战术 32 个，信息安全 5 个，监狱学 11 个，禁毒学 32 个，国内安全保卫 32 个，交通管理工程 32 个，网络安全与执法 32 个。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全校比例为 100%，分专业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100%，刑事科学技术 100%，法学 100%，行政管理 10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10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100%。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全校为 99.91%，分专业为：侦查学 100%，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99.33%，刑事科学技术 100%，法学 100%，行政管理 100%，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100%，监狱学 100%，国内安全保卫 100%，交通管理工程 100%。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全校为 76.33%，分专业为：侦查学 97.99%，经济犯罪侦查 100%，治安学 99.33%，刑事科学技术 93.07%，法学 51.71%，行政管理 51.31%，警务指挥与战术 95.92%，信息安全 52.17%，监狱学 70.00%，国内安全保卫 96.00%，交通管理工程 97.96%。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全校为 97.39%，分专业为：侦查学 98.62%，经济犯罪侦查 99.47%，治安学 99.03%，刑事科学技术 99.74%，法学 94.26%，行政管理 97.26%，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信息安全 95.64%，监狱学 96.69%，国内安全保卫 98.18%，交通管理工程 99.04%，网络安全与执法 98.37%，禁毒学 97.46%。